

新京报贝壳财经讯(记者 梁辰)12月10日晚间,北京宇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300674.SZ,以下简称“宇信科技”)发布多条公告披露,深交所已认为其定增申请文件齐备,决定予以受理。

不过,此次定增尚需通过深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才可以实施。

同一时间,宇信科技披露了2020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募集说明书(申报稿)(以下简称“申报稿”)。此次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为华泰联合证券。宇信科技尚未披露具体发行对象。

宇信科技官网显示,公司成立于1999年,为金融机构提供IT咨询规划、软件产品、解决方案和实施、运维与测试、系统集成、业务运营等金融科技服务和产品。公司主营业务包括软件开发及服务、系统集成销售及服务、创新运营服务和其他主营业务四大类。

申报稿披露,此次募投项目拟投入不超过15亿元用于“面向中小微金融机构的在线金融平台建设项目”“基于人工智能技术的智能分析及应用平台建设项目”“全面风险与价值管理建设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本次发行的股份数量按照募集资金总额除以发行价格确定,且数量不超过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10%,即不超过约4119.89万股。

截至申报稿签署日,公司总股本约为4.12亿股。洪卫东通过其持股99.99%的宇琴鸿泰间接控制总股本的30.08%,为实际控制人。根据此次发行数量上限测算,发行完成后,宇琴鸿泰持股数量比例不低于27.34%,仍为公司的控股股东,洪卫东仍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值得注意的是,截至2020年9月30日,百度(中国)有限公司为该公司第二大股东,持股比例为5.55%。此外,12月4日的投资者关系活动上,该公司回应称,公司和蚂蚁金服有长远的合作历史,在传统的软件开发业务和创新运营业务领域都有比较多的合作。近期出台的相关监管规定对公司和蚂蚁的合作并没有任何负面影响,公司目前创新运营业务的合作金融机构都是银行和持牌的消费金融公司。

申报稿披露,宇信科技自成立至今,一直以银行为主的金融机构作为主要服务对象。截至目前,宇信科技已经为中国人民银行、三大政策性银行、六大国有商业银行、12家股份制商业银行以及100多家区域性商业银行和农村信用社以及十余家外资银行提供了相关产品和服务;同时也为包括十多家消费金融公司、汽车金融公司、金控公司、财务公司在内的非银机构提供产品和解决方案。

10月27日,宇信科技披露的第三季度业绩报告显示,营收约为5.45亿元,同比增长

14.40%；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为707.58万元，同比下降17.25%。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宇信科技6月向员工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及7-9月摊销股份支付费用金额较大所致。

第三季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下降98.71%，主要为宇信科技7-9月处置联营企业投资和政府补助等非经常性收益远高于2019年同期所致。不含股份支付费用、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045.30万元，同比增长407.32%。

校对 贾宁